

证券代码: 002845

证券简称: 同兴达

公告编号: 2023-011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拟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兴达”或“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同兴达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拟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保证公司子公司 2023 年项目顺利开展, 公司拟为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电子”)、南昌同兴达精密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精密”)、南昌同兴达智能显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昌显示”)、同兴达(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同兴达”)、赣州市展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宏新材”)、昆山同兴达芯片封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同兴达”)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59 亿元的银行授信担保; 为赣州电子、南昌显示、南昌精密、香港同兴达、展宏新材、TXD (India)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以下简称“印度同兴达”)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

币 17 亿元的履约担保；两项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6 亿元。公司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下，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法律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述事项自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新的担保额度申请前有效，上述担保额度在有效担保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拟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 7 家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6 亿元，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年度新增担保额度（亿）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授信担保额度	履约担保额度		
深圳同兴达	赣州电子	100%	56.53%	74,339.11	30	5	131.73%	是
深圳同兴达	南昌精密	100%	63.07%	46,516.12	14	4	67.75%	是
深圳同兴达	南昌显示	100%	81.86%	4,707.57	3	2	18.82%	是
深圳同兴达	香港同兴达	100%	90.45%	4,220.92	3	3	22.58%	是
深圳同兴达	展宏新材	100%	82.88%	8,488.57	2.5	1	13.17%	是
深圳同兴达	昆山同兴达	100%	65.74%	11,551.93	6.5	0	24.46%	是
深圳同兴达	印度同兴达	99.99%	107.45%	4,578.48	0	2	7.53%	是
合计				154,402.71	59	17	286.04%	

注：本表格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均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情况

1、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08-23

法定代表人：万锋

地址：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一路 168 号

注册资本：13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国内贸易；货物与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赣州电子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2、南昌同兴达精密光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09-08

法定代表人：梁甫华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秀先路 999 号技术协同创新园 1-7#楼研发楼 9 层及 1-3#楼厂房

注册资本：49,075.63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光学元器件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精密模具的制造；电子产品、检测设备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南昌精密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3、南昌同兴达智能显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09-08

法定代表人：邓新强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秀先路 999 号技术协同创新园 1-7#楼研发楼 12 层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显示器件、光电子器件和组件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南昌显示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4、同兴达（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01-14

董事：万锋、钟小平

地址：香港九龙九龙湾宏光道亿京中心 A 座 10 楼 D 室

注册资本：5,435.16 万港币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的购销及进出口贸易业务。

股权结构：香港同兴达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5、赣州市展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06-22

法定代表人：陈保彰

地址：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赣通大道 109 号赣州嘉德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 号厂房

注册资本：1,5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光学玻璃销售，光学玻璃制造，制镜及类似品加工，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采购代理服务，销售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展宏新材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6、昆山同兴达芯片封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1-12-06

法定代表人：万锋

地址：昆山市千灯镇黄浦江南路 497 号

注册资本：7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昆山同兴达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7、TXD (India)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成立日期：2019-03-22

董事：胡明翊、梁甫华、ASHISH KUMAR YADAV

地址：FIRST FLOOR, BLOCK-A, PLOT NO. 02, SHED No. -03, SECTOR-08, IMT BAWAL Rewari HR 123501 IN

注册资本：80,000 万卢比

经营范围：在印度及其他国家进行生产制造、交易、服务、销售、加工、研究、设计、改善、制造、装配、安装、维护、修理、购买、进口、出口、运输、交换代理和经营手机、触摸屏显示模块、摄像模块。

股权结构：印度同兴达系香港同兴达控股子公司，香港同兴达持有其 99.99% 股权，公司持有香港同兴达 100% 的股权。

（二）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被担保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被担保方	持股比例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赣州电子	100%	462,354.21	261,380.45	200,973.76	627,951.92	3,257.96	5,662.40

南昌精密	100%	173,900.37	109,674.63	64,225.75	156,526.39	-9,789.49	-7,273.10
南昌显示	100%	73,159.95	59,888.72	13,271.23	200,446.81	365.72	274.25
香港同兴达	100%	60,234.09	54,483.29	5,750.80	126,233.63	609.35	509.82
展宏新材	100%	17,606.65	14,592.36	3,014.29	33,156.28	53.78	187.05
昆山同兴达	100%	9,628.63	6,329.71	3,298.91	-	-333.22	-251.09
印度同兴达	99.99%	43,339.64	46,566.96	-3,227.32	102,596.47	-1,915.25	-1,945.54

注：1、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上表被担保人均不是失信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上述提供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事项涉及的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有关主体与相关金融机构及合作方实际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上述担保额度在有效担保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是根据子公司目前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确定的，为其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且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和防范的范围之内。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有力地保证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同意上述对外担保事项，并提请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止本公告日，公司 2023 年经审议的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760,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286.04%。

2、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均为对公司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54,402.71 万元，占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为 58.11%。

3、公司无逾期担保贷款，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而被判决败诉而

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30日